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作为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德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对三德科技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访谈企业相关人员，查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办公会等会议记录，认真审阅公司内控制度，并查询了公司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等相关文件，从三德科技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内部控制实施情况等方面对其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三德科技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母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公司纳入内部控制评价的主要业务和事项涵盖了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 5 个内部控制的基本要素，对公司所有经营管理制度、业务流程及其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和评估，涉及公司内部控制总则和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与薪酬、采购与付款、生产与仓储、销售与收款、研究与开发、资金管理、投资管理、全面预算控制、财务会计控制、内部审计管理、信息系统等模块。

1、控制环境

（1）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行使企业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董事会经股东大会授权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制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财务预决算方案、资金管理制度、基本管理制度等，是公司的经营决策中心，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督企业董事、经理依法履行职责；经营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同时，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均为3名，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各专门委员会至少一名成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其中，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企业内部控制情况，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上述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设置符合相应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

（2）组织结构及控制系统

公司结合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明确职责权限，将权利与责任落实到各责任单位（公司组织结构图详见附件一）。

（3）发展战略与企业文化

公司致力于成为值得客户信赖的伙伴，聚焦细分市场，提供全球一流的分析检测、样品制备、智能化等整体解决方案，帮助客户解决其所关注的问题和挑战。

公司的核心价值观包括：诚信、合作、专业、创新和高效。“诚信”代表公司选择诚信对待员工，要求员工诚信对待客户、乃至他人。诚信是公司一贯秉持的态度，是公司最重要的无形资产。“合作”意指公司依靠团队协作，强调与客户、供应商以及其他社会组织或个人的合作共赢。公司认为，共赢是合作的目的，也是前提。“专业”要求公司注重员工的专业分工与能力培养，以期为客户提供专业的产品和服务体验。让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是公司的用人准则。“创新”

鞭策公司坚持围绕客户需求持续创新，强调差异化。任何先进技术、产品、解决方案和管理上的创新，只为给客户解决问题、创造价值。“高效”强调公司确认所有阻碍目标实现的言行都是借口，敢于面对问题、呈现问题、解决问题。

（4）人力资源与社会责任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承担应尽的社会责任。公司针对人力资源管理各环节制定了明确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员工餐厅、宿舍、带薪假期、员工活动、社会保险等福利配套体系完善；公司针对研发、技术、生产、销售、管理等各体系人员建立培训体系；另外，公司建立了专门的关爱基金组织，基金资金来源为公司拨款、员工募捐及少量自有收入，基金的主要活动包括对内开展员工困难帮忙，对外定期实施捐助和公益赞助活动。2019年，公司关爱基金全年累计捐赠8.75万（注：包括弘慧三德科技奖学金）。公司对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等承担应尽的责任，建立了相应的保障体系，已通过IOS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2、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公司要求各责任部门在撰写相关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时，均对业务环节所涉及的风险进行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重点识别与实现控制目标相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确定相应的风险承受度，并根据风险评估和承受度设置控制措施。

3、控制活动

公司按照现行企业制度的管理要求，对生产经营各环节，建立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1）会计系统控制

根据《公司法》对财务会计管理的要求以及《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一整套适合公司经营特点的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和会计政策，包括：《会计核算基础工作的内部控制制度》、《一般会计业务内部控制制度》、《会计凭证保管、整理、归档内部控制制度》、《会计工作交接内

部控制制度》、《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分析管理制度》，以及《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

公司设置独立的会计机构，负责编制公司年度预算、会计核算、会计监督、资金管理等工作。在财务管理方面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有财务经理、总账会计、销售会计、应收会计、成本会计、资产与应付会计、资金会计、费用会计、研发项目核算会计、出纳等岗位，做到不相容职务分离。同时公司注重强化会计人员的管理，严格会计人员聘用、培训、考核，要求会计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知识。

（2）销售与收款管理

公司制定了合理可行的销售管理政策及《销售计划编制与审批制度》、《客户开发与管理制度》、《合同订单审批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一系列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规范销售的各项作业程序和操作。销售合同签订前必须进行合同评审，签订后须进行发货跟踪、调试跟踪、开票和收款跟踪，各环节登记台帐，实行合同执行全过程管理，上下环节相互稽核，并针对销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隐患及时整改。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账龄较长，因而实行重点管理。财务部设专人核算、对账与催收，并将管控措施设置到销售与收款各环节：①业务人员与新客户洽谈业务时需取得客户工商资料，并经信用评审；②业务人员与客户洽谈合同付款方式时需通过公司合同评审；③对已签订的合同营销各部门登记销售台账，对销售商品的开单、发货、开票、收款进行过程监控，确保合同执行效率；④应收会计每月按责任业务员发出“应催收款项清单”，敦促业务员及时催收；⑤对可能逾期的应收款项，公司组织专人催收，已逾期的款项，由专人与客户协调回款方式；⑥应收会计每月编制回款异常情况表、账龄分析表报财务总监和营销副总经理，异常款项需由责任业务员提出催收措施计划；⑦一年以上的款项由应收账款管理员编制对账单，与客户对账。

（3）采购管理

公司制定了《采购合同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招标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对物料申购、供应商选择评定、采购计划、采购定单、实施采购、物料验收入库、领用、退货处理、仓储等环节均有明确规

定。公司采购产品分为A、B、C类管理，对金额大、批量采购的A类进行重点控制，分析价格趋势，严格遵循询价、比价、议价机制，并结合市场调查，保证采购价格的合理性。另外公司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对供应商的引入进行了严格的资信审查，并通过供应商评鉴制度剔除不合格供应商，从而保证公司采购产品质量和价位的合理性，做到了比质比价采购、采购决策透明。

（4）生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科学的生产管理体系，已经取得IOS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IOS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实行生产计划管理，制造部根据产品库存计划和销售信息制订生产计划，采购部根据材料库存计划和生产计划分解成采购计划，并向供应商下达，形成环环相扣的供应链管理体系。同时，公司每月组织产销协调，定期及时解决遇到的问题，保障生产供应。

（5）研究与开发活动管理

公司引入了科学的创新管理体系，建立科学的创意激发、立项评审、项目开发管理、产品上市、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等管理流程，实行跨职能部门并行开发，提升研发效率和效果，保证项目投资、产品创新符合和促进公司的发展战略。

（6）预算管理

公司实行全面预算管理，设立了董事长、总经理领导下的预算管理委员会，财务部作为常设的预算管理办公室。每年末，预算管理委员会根据公司下年度经营目标下达预算目标，预算管理办公室组织各部门编制下年度预算，年度预算上报董事会批准后执行，预算管理办公室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控，将实际完成情况与预算目标不断对照和分析，并于年末进行年度总决算，有效地促进公司最大程度地实现发展战略。

（7）对外投资管理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及相应的审议程序。同时也制定并完善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了重大投资决策的主要内容，决策程序和权限分配，以及决策的执行和监督。对投资项目是否符合企业战略、是否具有可行性进行研究，并按可行性研究结果进行审核，按审批程序实施决策。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

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

（8）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制度的披露》以及《公司章程》等要求，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方的范围、履行关联交易原则及决策、回避程序、关联交易的认定及审议程序。确保了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9）对外担保

为了严格地控制对外担保行为，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对外担保对象、内容、审批程序、审批权限及责任追究等事项。同时要求在担保发生时，必须就担保风险是否超出公司可承受范围、被担保方的诚信记录、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被担保方提供的反担保情况进行分析论证。

4、信息与沟通

为了保证信息收集、处理和传递的及时性、反舞弊机制的健全性、财务报告的真实性、信息系统及信息利用的安全性，公司采用SAP管理系统，包括供应链管理、成本管理、计划管理、生产管理、售后服务管理、财务会计管理和资金管理，以及办公自动管理等。同时，公司建立了包括《财务报告管理制度》、《财务分析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系统内部控制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信息与沟通方面的管理制度。

通过信息系统的建立和使用，以及一系列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的规定，公司组织有关部门对收集的各种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进行合理筛选、核对和整合，提高信息的有效性；同时将内部控制相关信息在公司内部各管理级次、责任单位、业务环节之间，以及公司与投资者、债权人、客户、供应商、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等有关方面之间进行沟通和反馈。信息与交流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报告并加以解决。重要信息及时传递给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乃至股东大会。

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对涉及公司经营、财务或者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严格遵守信息的传递、审核及披露流程，知情人做好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工作，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5、内部监督

公司建立了法人治理机制，建立了内部控制监督制度，独立董事、监事会能充分、独立地对公司管理层履行监督职责、独立评价和建议。公司内部审计内控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依法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确保了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和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2019年，公司审计部对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信息进行了例行审计，完成每季制度及流程运行情况例行检查；各业务活动内控审计；募集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专项审计；根据内部控制管理要求及公司目前内控管理手册的内容，补充更新内控缺陷认定标准；并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组织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类别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利润指标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3%	利润总额的 5% >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3%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

净资产指标	错报金额 < 净资产的 3%	净资产的 5% > 错报金额 ≥ 净资产的 3%	错报金额 ≥ 净资产的 5%
-------	----------------	-----------------------------	-------------------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类型	描述
重大缺陷	①控制环境无效；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③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类别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净资产指标	直接损失 < 净资产的 3%	净资产的 5% > 直接损失 ≥ 净 资产的 3%	直接损失 ≥ 净资产的 5%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 ②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
- 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 ④媒体频频曝光重大负面新闻,难以恢复声誉；
- ⑤公司未对安全生产实施管理,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安全责任事故；
- ⑥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 ⑦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三、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四、保荐机构关于三德科技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通过对三德科技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其实施情况的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19年度三德科技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三会运作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三德科技在业务经营和日常管理各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情况的评价真实、客观。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伍前辉



倪晓伟



附件一：

